

联合国



大会

第五十三届会议

A/C.1/53/PV.10

正式记录

第一委员会

第 10 次会议

1998 年 10 月 20 日,星期二,上午 10 时举行
纽约

主席: 梅尼尔先生.....(比利时)

上午 10 时 5 分开会

议程项目 63 至 79(续)

关于所有裁军和国际安全项目的一般性辩论

拉腊因先生(智利)(以西班牙语发言):主席先生,请接受智利代表团对你当选委员会工作的祝贺。我们熟悉你的专业技巧和你在裁军与安全问题的渊博知识,因此,我们相信,在你明智的领导下,我们的工作将取得成功。

我国致力于裁军谈判会议作为唯一多边裁军谈判机构着应开展的重要工作。由于这一原因,在出现一年多的僵局之后,我们对设立特设委员会,谈判一项禁止生产用于制造核武器和其他核爆炸装置公约的决定给他所带来工作的势头感到高兴。

然而,我们认为,裁军谈判会议尚未在核裁军方面取得任何实质性进展。因此,我们认为,必须重申这个问题持续和已获公认的重要性,这使得这个问题必须在多边谈判论坛得到适当审议。基于这一原因,我们再次强调国际法院的咨询意见,这一意见强调各国有义务开始和完成导致核裁军的谈判。智利必须强调,它将继续推动以循序渐进的办法处理这一问题,而且不设定任何前题条件或预先的强制性时限,那样只会推迟我们真正目标的实现。

因此,我们注意到今年 6 月一些国家所发表的题为“建立一个无核武器世界:需要一项新议程”的声明。我们赞赏他们打算推动克服核裁军领域极端立场的意愿。

智利要再次对南亚的核试验表示遗憾,它以前曾若干次作为一个原则事项阐述了这一立场。这一不幸的局势突出说明迫切需要加强诸如《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等文书的有效性和普遍性,而且明确显示,只有在禁止核武器方面毫无进展,那么就更难捍卫不扩散制度。

这些发展以及核领域最近发生的所有事件清楚显示,以据有法律约束力的方式,保持和加强国际不扩散制度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来说是十分必要的。因此,我们对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会议筹备委员会第二届会议令人失望的结果感到遗憾。毫无疑问,整个国际社会必须坚决而紧急地担任其消除和防止核扩散威胁的责任。给予这一原因,我们再次呼吁所有国家签署和批准旨在消除核威胁的国际文书。因此,我们欢迎巴西最近加入了《不扩散核武器条约》。

智利还支持根据有关国家自由达成的协议建立无核武器区以及加强已经存在的无核区。我们吁请所有国家,尤其是核武器国家,延着《特拉特尔克条约》、《拉罗通加条约》、《佩林达巴条约》和《曼谷条约》所制订的路线继续向前。

我们认为,我们必须努力致力和改进管制常规武器的生产、贸易和使用的新闻书。在这方面,智利政府欢迎消除杀伤人员地雷公约在头 40 份批准书交存后即将生效。智利完成其立法批准进程,以便能够批准这一重要文书。

98-86130 (c)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代表团的成员一人署名。在会议举行后一个月内递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78 室)。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的更正印发。

我们也支持旨在提高军备透明度的主动行动,尤其是联合国常规武器和军事开支登记册的实施,我们订期履行了各项规定。

在我们区域,就建立信任措施而言,智利自去年以来发表了他的“国防白皮书”,这具体体现了我们这方面透明度政策的实施情况。

在这方面,我们坚持分别于 1995 年在圣地亚哥和 1998 年在圣萨尔瓦多举行的两次美洲国家组织关于建立信任措施区域会议上以及今年 4 月在圣地亚哥举行的第二届美洲国家首脑会议《行动计划》中所采纳的透明度精神,我们敦促我们区域所有国家在制订透明的国防政策方面取得进展。

由于我们特别重视这一问题,再此我们也要强调智利于南锥体共同市场(南方市场)国家在今年 7 月于阿根廷乌斯怀亚举行的总统首脑会议上所通过的政治声明。该声明建立了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重申 6 个参与国愿意在合作处理所有安全问题道路上继续向前。

我们对我们组织所做的保留区域和平裁军尤其是秘鲁利马区域中心并恢复其活力的决定感到高兴。在这方面,我们坚决支持这在日内瓦的裁军研究所(裁研所)的活动,该研究所进行了广泛而深入的研究与分析,从而以实现我们目标的一个重要工具。

智利是《生物武器公约》的正式缔约国,自 1995 年以来,他一直积极参加了一个特设工作组的工作。该工作组的任务是制订一项拟定书,通过在公约中纳入一个核查制度及生物技术方面合作的具体措施来改进该公约。因此,我们重申优先重视加强该公约,尤其是迅速完成正在开展的加强这一制度的谈判。基于这些原因,今年 6 月,我们与我们区域其他国家一道,通过了一项联合声明,敦促积极开展这些谈判,此外我们在今年 9 月 23 日与其他 57 个国家一道发表了一项声明,为特设工作组的工作提供必要的政治支持。

我们还要强调智利拥护《化学武器公约》及其组织。因此,我们调整了我们国内立法,建立了国家机构,以执行其规定,我们希望,公约将很快实现普遍性。

我们支持召开大会第四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我们认为,在分析裁军方面今后行动路线的适

当场所。他应有一个平衡的立场,应力求照顾到各有关行动的利益,以真正反映现实的方式处理在我国政府看来以变得及其重要的问题。

关于另一个议题,我们尤其关切的注意到危险材料的运输在全世界的商业化。在这方面,我们特别重视制裁措施,按照最高国际安全标准来管制放射性废物和用过的核燃料的国际海洋运输。

我们之所以感到关切是由于这些运输给运输通道的沿岸国有关地区居民的健康和海洋环境构成了危险。因此,我们再次重申需要在有关国际组织内加强对放射性废物和用过的核燃料运输的管理。这除其他外,应包括保障海洋环境不受污染,就所选择的路线交换意见,强制性规定在发生国际海洋运输事故时,向沿岸国通报应急计划,承诺在发生涉及携带放射性废物船只的事故时,回收放射性废物,以及在发生伤害或破坏后支付赔偿。我们相信,我们在这一领域中可能取得的进展在运输方面对沿岸国以及有关国家来说都互有好处。

马孔家先生(刚果民主共和国)(以法语发言):主席先生,我国代表团欢迎你当选为大会负责处理裁军和国际安全事务的这个重要委员会的主席。你在裁军领域的声望是所有代表团相信这个委员会的工作将得到有效指导。我国代表团向你和贵国比利时王国表示衷心祝贺,我谨重申我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与他的深厚友谊它。

我国代表团还要借此机会赞扬秘书长所提交的关于裁军、和平与国际安全问题的出色报告。这些报告对于使人们更好地理解对全人类安全至关重要的和平问题来说是必不可少。

主席先生,我必须以我国代表团的名义,对你的前任博茨瓦纳莫图西·恩克哥威先生所做的出色工作表示赞赏,他在大会第五十二届会议期间娴熟地主持了第一委员会的工作。

第三个千年即将来临。我们正缓慢但稳步地向二十一世纪。在即将结束的这个世纪里,我们在所有领域都取得了重大进展。尽管在社会、政治和技术方面,尤其是在核技术方面所取得的这些进展令我们感到非常骄傲,但是军备领域的发展威胁到全人类的安全。核技术给国际和平与安全所造成的不确定状况正继续加剧,

那些拥有此类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人正越来越感到担忧,因为他们完全了解这些武器的最惨重后果。

今年 5 月上旬,东南亚的核试验引起了人们的关切并强烈谴责,尤其是那些拥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国家的谴责,这些武器的生产者不能免于这些武器所构成的威胁。他们自己受到了与不拥有这些武器的国家同样的威胁。

这些威胁引起了猜疑、不信任和谨小慎微,导致就裁军制订了许多协议和共识,而且还造成实施这些计划方面的停滞。《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提供了一个明显的例子。俄罗斯联邦与美国关于第三阶段裁武条约的谈判已陷入僵局,该条约的目的在于裁减核弹头及其运载系统。

以我国的资源,我们在过去本可以生产出裂变材料,但我国与世界其他国家一道谴责最近的核试验。我们同样强烈的谴责拥有和储存所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做法,我们与其他国家一道呼吁有关国家放弃这些武器。

全人类都对这些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感到恐惧,我们的安全不在于军备竞赛,而在于拥有这些武器的国家是否能使那些不拥有这些武器的国家信任他们。一些国家对这些武器的垄断促使那些不拥有这些武器的国家努力去研制这些武器。如果举行公开谈判,导致彻底消除这些武器,那么全人类都会获益。

我国结束我国人民数十年的贫穷所引发的解放战争以有将近一年半的时间了。在战争结束时,我国表示欢迎为实现国际和平与安全而开展的所有国际、区域和分区域主动行动。

我们没有任何好战心太;我们也不觊觎我们邻国的领土。我们渴望促进我国人民的社会和经济发展,这一发展自 1970 年代以来一直受到拖延,尽管我们有丰富的资源。我国将经济发展作为消除我国人民贫穷的武器。

为了实现我国境内的和平,刺激刚果民主共和国的社会和经济复苏,政府收缴了前扎伊尔武器部队手中的所有武器。我国政府对付小型武器扩散的斗争在我国各地取得了可观的成绩。

我国政府在没有遇到国内任何抵制并得到人民支持的情况下,将共和国的社会和经济发展列为主要工作重点,而不追求过度的军备。社会和经济发展只能通过为人民造福来实现。

我们在没有外来援助的情况下取得了可观的成绩。人民终于能够每天吃上饭,摆脱了每两天才能吃上一顿饭或让家庭成员轮流吃饭的日子。全体人民都赞扬政府推动政府推动社会发展,放弃武器政策的方针。邻国为摧毁我们的意志而对我们发动的战争使我们明白,人类并不都是绵羊,也有豺狼。

一些分析人士说,对我国资源的觊觎使我国成了武装侵略的受害者。在解放时,由于所开展的对付轻武器扩散的斗争,刚果居民手中没有任何武器,因而成为邻国侵略势力的受害者,这些侵略势力的残酷暴行已经,而且仍在继续给人们造成巨大伤亡。

对刚果民主共和国的这场侵略给国际社会实现我们分区域和平的意愿带来挑战。自 1970 年代以来,这一分区域一直被战火吞噬。紧张状况的温床视武器生产者和销售者的不同而从一国移到另一国,而负责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国际机构对此的态度有进却是听之任之。

我国被占领地区的工业技术设施被完全拆毁并被转运到侵略国。在被占领的省份,已经被数十年贫穷严重损耗的我国经济结构已完全被摧毁。黄金、钻石和其他稀有物质遭到有计划的掠夺。

我国政府十分关切这一状况。主权和领土完整再次成为至关重要的事项,现在在我们主权国家的所有目标中被摆在最优先位置,因此将耗尽我国的所有资源。如果不能很快和平解决这一局面,那么社会发展与裁军之间的平衡不可避免地被打破。

我想简要地谈谈严重威胁区域和国际安全的一场危机。区域和国际安全是这个委员会有责任处理的问题。战争所造成的贫穷不仅损害到我国人民,而且也损害到侵略国人民。这场冲突所涉及的所有国家都是发展中国家。它们手中的稀少资源应该用于为各自国家的人民谋求社会福利,而不是用于战争。无论这场战争持续多久,发展本身都会受损。如果我们进一步武装自

已,那么社会进步这一任何负责任政府的重要目标就会遭受挫折。然而,不进一步武装我们自己又意味着将我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置于易受危害的境地。

面对这一进退维谷的处境,难道我们应承认那些好战的人所宣扬的“想要和平就必须备战”的说法吗?我们不禁要问,在我们邻国强加给我们战争的持续危险情况下,我们如何能裁减军事预算。

战争对我国经济结构的破坏、分区域小型武器的扩散以及居民的流离失所使在我国正开始出现的和平、稳定与可持续发展的希望曙光消失。

非洲所生产的战争武器很少,但它今天却成了一些武装冲突的战场。目前这些冲突与我们大陆历史上其他冲突一样,导致了人的方面的重大损失。就世界贸易而言,我们大陆放弃了自己的财富去养肥其他大陆,甚至为此牺牲儿童的生命。

直到今天,武器制造商们仍从枪管里面看非洲人的生命,这些武器制造商认为它们是其军备投资经济循环的一部分。然而在非洲这个良好的投资市场,非非洲商人可以在许多其他方面投资,可以比在制造死亡上投资赚取更多的利润。

人们对生物和化学武器恐惧的程度不亚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我国谴责这些武器,正象我们谴责核武器。它关切另一种形式的生物威胁——这一威胁杀人的速度也许比大湖区种族冲突中的大砍刀要慢,但它却是被占领地区居民的一个重大威胁。我指的是侵略军中的士兵强奸妇女和女童而传播的艾滋病毒。国家道德、法律和艾滋病毒网络协调员马丽·路易丝·因达拉指出,这的确是一个随时都会发生的严重灾难。

如果我们要建立一个没有不安全状况和对和平威胁的世界,国际社会就必须利用技术进步。我们必须推动裁军领域正在开展的所有谈判,促进批在建立无核化世界的进程和条约。我们还必须保障国际和平,呼吁各国尊重其他国家的主权和领土完整。我们必须尽我们的一切力量消除所有各种威胁——无论是人体、生物还是其他形式的威胁——以便在再过一年两个月 11 天我们就要迈入的第三个千年的前夜给全人类带来安全。

查洛夫斯基先生(马其顿)(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谨祝贺你当选为第一委员会主席。你和你所领导的主席团将得到我国代表团的充分支持与合作。

我还非常高兴地注意到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总干事、我的朋友弗拉基米尔·彼得罗夫斯基来到第一委员会。他是国际安全与裁军事务方面折一位公认专家。

我还高兴地回顾秘书长上星期在我们一般性辩论开始时所作的重要发言。

与以往一样,今年第一委员会将审查对裁军和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很重要的许多问题。我们面前已有大量的文件,还有更多的文件将要印发,我们将讨论并通过许多决议草案。在这么短的时间内消化所有这些资料,不是一件易事。根据我们目前的文件,我们可以非常容易地得出这样的结论:第一委员会不只是一个裁军委员会。我们认为——其他一些代表团也有同感——由于它需要处理如此众多的裁军方面问题,因而不利地影响到《宪章》交付给大会的责任,即审查目前政治局势的区域和全球所有方面,以推动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预防战争和冲突,并帮助解决现有的战争和冲突。

由于目前的工作安排,大会不能在世界政治事务中发挥《宪章》所设想的作用。这正阻碍多边行动的加强。我们必须商定一个新安排,以增强大会的作用和现实性。

目前的国际政治和安全局势在许多方面都是不能令人满意的。我们正目睹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过多的战争、冲突和危机,它们需要立即得到解决。我们不能说会员国熟视无睹,或者说它们不想参与冲突的预防和解决。大会及其第一委员会只是部分地介入,它们主要是就冲突或危机进行一般性审议,而不是努力地去解决冲突或危机。

我们很幸运地有一位勤勉而富于奉献精神的秘书长,他正出色地履行其职责。我们有一个积极工作的安全理事会,这也是一大幸事。但事实是,许多会员国在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努力中感到受到忽略,这是多边主义正处于困难时期的主要原因。当然,需要采取行动纠

正这一不良的发展。否则,有关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重大决定就会在联合国以外作出。

上星期,奥地利代表以欧洲联盟的名义发了言。我国代表团赞成所阐明的那些立场。该位代表在全面而经过认真准备的发言中谈到了目前国际政治舞台上存在的影响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各种问题的重要方面。

众所周知,我国所在区域正继续经历巨大困难,面临着一些威胁到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局势。就在几开前,巴尔干地区的一场新的战争在最后一刻得以避免。否则那会是本世纪的第六场战争。巴尔干地区曾经是欧洲文明的中心,但现在该区域成为举世共知的地方主要是由于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以及科索沃和梅托希亚的局势。的确,我们正目睹国际社会所表现出来的提供帮助的巨大愿望。我相信,这将继续下去,我们乐观地认为该区域很快将摆脱困难,进入一个发展时期。

要使这一点成为现实,国际社会就必须在使巴尔干地区进入这一发展、和平与安全时期方面发挥关键作用。良好的迹象包括科索沃和梅托希亚目前的安排;关于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事态发展的积极报告;几天前在土耳其安塔利亚举行的巴尔干地区国家政府首脑会议的成功结果以及阿尔巴尼亚、保加利亚、希腊、意大利、罗马尼亚、土耳其与马其顿共和国之间于今年 9 月 26 日在我国首都斯科普里所签署的《设立东南欧多国和平部队协定》。

《安塔利亚宣言》即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马其顿共和国、保加利亚、希腊、罗马尼亚和土耳其等国总理及阿尔巴尼亚外交部长所签署的《东南欧首脑会议宣言》强调:

“在本世纪即将结束之际,我们强调我们共同希望开辟我们区域历史上和平、理解、经济福祉、繁荣与合作的新篇章,为我们各国人民和整个欧洲谋利。我们意识到,这只能通过加强我们的睦邻关系、促进民主价值、法治、包括少数民族权利在内的人权、团结与合作来实现。为此,我们坚定支持在双边和多边基础上进一步发展我们在所有领域的相互联系。”

它还强调:

“我们并不忽视所存在的对区域稳定的严重挑战,包括紧张状况、分歧甚至危机。我们的政治愿望及合作决心得到了我们各国民的支持,它们是我们应付这些挑战的最宝贵资产。我们在建立一个更有利的政治和经济环境方面的成功也将促进及时地把该区域所有国家纳入欧洲和国际大家庭。我们坚决强调东南欧国家联合处理区域问题的重要性。”

在这方面,我们必须援引《东南欧多国和平部队协定》第二条:

“ 1. 各缔约方保证,由此设立的东南欧多国和平部队或东南欧特编旅的活动符合《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

“ 2. 这一行动:

“ a. 既不针对任何第三国,也不是为了组成一个针对任何国家或国家集团的任何形式军事同盟。

“ b. 是透明的,而且对该区域的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及和平伙伴关系成员国开放,它‘能够而且愿意’在以后任何阶段发挥建设性作用。

“ c. 将符合并且支持旨在改进和平伙伴关系内区域合作并使得能够在联合国、北约、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和西欧盟构架内开展重要合作的和平伙伴关系方案。”

基于对我们区域政治局势所作的客观分析,并且为了建立一个没有战争冲突的二十一世纪,各会员国必须重申和严格遵循以下立场。

《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必须得到严格遵守。尤其是,睦邻关系、国家间国际边界不容侵犯和所有国家领土完整和主权的原则必须得到所有各国的尊重。应促进在互利和相互尊重的基础上开展国际合作,同时应考虑到有必要防止有些国家遭受排挤。民主、法治、对人权的尊重和团结应毫不犹豫或保留地加以促进。

为了在这些努力中取得成果,各项实际政策和行动的最重要部分应该是采取及时的预防措施;结合采取政治、经济和社会措施来迅速解决目前的冲突和危机;以及促进政治和经济上的区域及全球一体化。

因此,我们区域的未来在于它的欧洲化,而不是巴尔干化。没有一个稳定与繁荣的巴尔干地区,就很难想象会有一个稳定与繁荣的欧洲。

裁军进程正在向前发展,但是它的速度太慢,令我们难以表示满意。对这一进程重要性的认识与各方采取措施促进这一进程的意愿之间存在着巨大差距。“裁减军备、增强安全”的口号没有得到实际措施的响应。因此,我们有着大量的军备,而且所生产的武器越来越多。对于如此众多的军备我们该怎么办?如果武器生产后却没有用处,那么生产和储存这些武器便没有任何道理。此种状况是裁军进程对于许多国家来说不是一个优先问题的主要原因。但它应该是。它们必须找到其他办法来加强安全,首先是通过改善其与邻国以及区域各国的关系。

我们认为,常规武器是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主要威胁。每个国家都有权拥有武器来巩固国防,但不应拥有超出国防合理需要的武器。问题是,许多国家都拥有超出其国防需要的武器。许多国家正通过生产各种小型或大型、进攻或防卫性质的常规武器来牟取暴利。目前,这些武器的生产数量是庞大的,储量正日益增多,而且买卖有利可图并且日益兴隆,这方面的保密性是很高的。目前存在着众多的双边和多边秘密安排。有许多安排是非法的。没有任何令人满意的国际制度来管制常规武器的生产、储存、交易和使用。在这种混乱的情况下,每个国家都在尽力保护自身的安全。总之,我们正看到一种确实不良的安全局面。

基于这一原因,我们赞成建立一个国际制度来管制大型和小型常规武器的生产、储存和交易,并禁止非法生产和贩运。也许我们首先应禁止进攻性武器的生产和买卖以及小型武器的非法交易。当然,这并不意味着有关透明度的其他措施不重要。但光是确保透明度而不承担具有法律约束力的义务将无助于促进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我们赞成秘书长的说法,即裁军应涉及小型和大型武器,而且我们不能松懈遏制大型武器扩散的努力。

我要高兴地表示,马其顿共和国对《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渥太华公约》——感到满意。马其顿共和国已批准该条约,并希望它很快将成为全球性的地雷禁令。禁止杀伤人员地雷的强烈国际愿望和决心是公约以令人满意的速度获得批准的主要原因。我们要赞扬加拿大的特别努力和作用,并满意地提到莫桑比克政府主动提出于 1999 年 5 月在马普托主办第一次缔约国会议。

马其顿共和国从一开始就赞成消除所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这是由于我们不拥有此类武器,也不打算在我们的国防武器库中添加这些武器,而且也因为我们完全赞成这样一种立场,即消除这些武器能够大大增进国际和平与安全,它符合所有国家的利益,并且对它们都有好处。

《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于 1997 年 4 月生效是裁军进程的一个最重要事件。这之所以成为可能,是由于许多国家抱有政治意愿,而且也因为它们决心从其军事武库中消除化学武器,从而帮助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我本人非常高兴地目睹了《化学武器公约》的生效,因为该公约是在我作为裁军谈判会议主席的任期内缔结的。我们现在有责任加强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的工作,确保该公约得到充分遵守。马其顿共和国赞成加强《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我们希望看到早日缔结拟议的议定书。与此同时,我们必须确保该公约得到遵守。

在核裁军领域没有取得任何重大进展。我们目睹印度和巴基斯坦进行了核试验。继今年筹备委员会会议取得结果之后,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2000 年审议会议的筹备工作没有什么令人满意的进展。原先希望裁武会谈进程会有力地展开,这一点也没有得到实现。由于核国家与无核国家的立场存在巨大鸿沟,裁军谈判会议未能开始有意义的工作。好消息是巴西加入了《不扩散条约》——我国代表团要满意地提到这一点——以及裁军谈判会议内商定设立一个特设委员会,谈判拟订一项生产裂变材料的条约。此外,我们对印度和巴基斯坦声明打算加入《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也感到高兴。

尽管我们对目前的事态感到不悦,但我们别无他择。只有继续努力加强不扩散条约制度,坚持要求核国家必须更加努力地谋求实现使二十一世纪的世界不存在核武器的目标。在这一努力中,可通过批准《全面禁试条约》发挥重要作用。马其顿共和国致力于批准该条约。我们认为,同样很重要的是在有关区域国家之间自由达成安排的基础上建立无核武器区的倡议。这些无核区不仅会加强《不扩散条约》制度,我们认为它们还能加强区域和平与安全。这一点更为重要。因此,我们毫不犹豫地支持在中东、南亚和中亚以及南半球设立无核区。我们必须满意地提到乌克兰、白俄罗斯和哈萨克斯坦放弃核武器,成为无核国家的决定。

依照其章程的性质,裁军谈判会议是促进裁军的主要国际机构。我们不能说该机构今年在结束其工作时取得了重大成就。对此我们不能责怪该机构本身。我们应关切地对待裁军谈判会议成员今年和去年缺乏通过该机构来推动裁军进程的政治意愿和决心的问题。该机构没有制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而是花很多时间去讨论裁军进程的重要问题。大会有责任处理目前的问题。我们认为,要解决这个问题,就必须将它视为联合国改革进程的一部分。如果象裁军谈判会议这样的机构继续脱离现实,那么我们就不可能使联合国适应现实需要。因此,迫切的问题是,大会应审查裁军谈判会议的成员组成、工作方法和议程问题。

裁军谈判会议应开放供所有会员国加入。该机构任何成员都不应有阻挠联合国任何会员国加入该机构的权利。它应摒弃目前的工作方法。它不应设立负责处理各议程项目的委员会,它应放弃任命特别报告员的做法。它应在非正式的全体会议上审查每个议程项目,并在正式会议上通过它的决定。应由它的秘书处,而不是成员国提供专门知识。我们认为,如果裁军谈判会议要适应现实需要,那么就应优先重视大型或小型,进攻或防卫性质的常规武器。与此同时,它应放弃在核裁军的各个方面重复老一套的做法。

裁军审议委员会的作用仍然很小。显然,联合国会员国对该委员会并没有多大兴趣。因此,我们应认真考虑这样一个机构的必要性。也许需要广泛和有组织地讨论一些裁军问题,例如举办第四届裁军特别会议的必

要性、设立无核武器区问题或实际裁军措施等。我们要冒昧地指出,举行第一委员会复会可以更好地满足进行这一广泛而有组织讨论的需要。所举行的讨论会更加切合实际,会有更多的国家参加讨论,而且费用也会减少。

正如我在发言开始时所指出的那样,第一委员会的议程列满了各种裁军问题。实际问题是,在所分配的时间内,如果没有秘书处精心编制的文件,那么任何问题都可能得不到详尽的讨论。讨论已成为例行公事和泛泛而谈。因此,它对裁军进程的影响不是令人满意的。第一委员会不讨论目前国际政治和安全局势的重要问题,即国际和平与安全所面临的威胁。举行第一委员会复会来审议国际政治与安全局势的重要方面以及裁军进程可以克服这一不能令人满意的局面。

在结束发言以前,我要借此机会告知委员会,我国代表团与关心题为“维护国际安全——防止国家在暴力下解体”的议程项目 64 的一些其他代表团一道,将提交一份与 1996 年 12 月 10 日第 51/55 号决议内容相似的决议草案。我们希望委员会将不经表决通过该决议草案。

哈桑先生(阿曼)(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要祝贺主席和主席团成员的当选,我还要说,我们高兴地看到主管裁军事务副秘书长今天来到我们中间。

我的发言稿原先是以阿拉伯文起草的。但是,我决定用英语发言,不过我有一个要求:发言稿的阿拉伯文本应反映在委员会的记录中。

我将非常简短地总结一下关于我国代表团从本国角度出发认为至关重要的国际、区域和国家问题的主要要点。

毫无疑问,最近几年在裁军领域,我们在为我们各国和后代建立一个更安全和更美好世界方面已经取得了重大进展。我们认为,《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的无限期延长、《化学武器公约》的生效、填补《生物武器公约》遗漏的进程以及《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的签署无疑是冷战结束的成就和成果。

我国阿曼加入了有关各种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核武器、化学武器和生物武器——的所有公约和条约。在此,我要重申我国外长今年在大会所作的声明:阿曼已决定很快签署《全面禁试条约》。

我现在要谈谈我国所在的中东。令人遗憾的是,尽管世界正朝着裁军以及建立一个更安全世界的目标迈步向前,但该区域仍然动荡不定。我们认为那里的局势是危险的,我们希望不只是各方采取具体步骤,该区域所有各方都应这样做。我认为现在是该区域将自己转变为一个安宁与共处地区的时候了。

在此我只想指出,我们认为,以色列的核威胁不仅给我们区域本身,而且给整个国际社会的安全与和平构成威胁。我们认为,不接受任何国际监测或保障措施监督的核设施的存在是一种严重情况。随着目前正朝着使和平进程走上正轨取得进展,我们认为,以色列如能采取诸如加入国际社会、成为《不扩散条约》缔约国的步骤,那将是朝着正确的方向迈出的很好一步。

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一贯支持建立中东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的倡议。我们认为,这将毫无例外地巩固该区域所有国家的安全。

同样就我们区域而言,尽管我国代表团了解分别导致印度和巴基斯坦进行核试验的立场和本国原因,但这一举措使得我们必须呼吁这两个邻国签署不扩散条约和《全面禁试条约》。我们希望,它们最终将有机会这样做,而不必损害国家安全利益。

最后,我要在这一简短的发言结束时指出,我们支持联合国在裁军领域的作用。我们期待着看到秘书长在处理国际社会所关心的重要问题上发挥进一步作用。核武器、化学武器和生物武器这些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以及其他具有极大杀伤力的武器的确是我们所有人严重关切的问题。在我们区域,我们希望联合国的作用得到体现。我们认为,联合国在中东和海湾地区可以发挥积极作用。我们希望,这一作用能够在今后的日子里得到发挥。

我们向副秘书长保证,尤其是在涉及我们区域和我们半球的问题时,我们将给予充分的理解和完全的合作。

穆罕默德先生(埃塞俄比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国代表团要祝贺你和主席团其他成员当选指导委员会的工作。我相信,以你的经验和干练的指导,这一委员会的审议将取得成功。我要借此机会向你保证,我国代表团在你主持审议工作时将给予充分支持与合作。

在冷战后时期,裁军领域出现了令人鼓舞的事态发展。《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的无限期延长、《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的缔结、禁止杀伤人员人员地雷的公约和《化学武器公约》的生效是过去几年引人注目的成就。裁军谈判会议关于设立一个特设委员会,负责谈判建立一个国际安排,以保障无核武器国家不遭受使用和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危害的决定以及禁止生产用于制造核武器和其他爆炸装置的裂变材料条约也是积极的事态发展。尽管有这些积极的发展,仍然需要采取很多行动来实现全面彻底的裁军,尤其是核裁军。

要想实现核裁军,我们就必须就核武器问题展开多边谈判,以此配合《不扩散条约》和《全面禁止条约》的有效执行。核武器国家的坚定决心与合作在这方面是不可缺少的。不执行《全面禁试条约》会对裁减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进程产生消极影响。核裁军应继续是国际社会裁军议程的优先事项。有鉴于此,应采取适当步骤,包括通过在裁军谈判会议内设立一个特设委员会,以开始就在具体时限内实现彻底消除核武器的分阶段方案进行谈判。

无需指出,设立无核武器区有助于巩固国际不扩散制度以及加强这些无核区内各国的安全。因此,各项无核武器条约,包括最近的《佩林达巴条约》,是非常令人欢迎的。必须使它们得到普遍接受。在世界其他区域建立新的无核武器区的努力也应得到鼓励和支持。

埃塞俄比亚欢迎《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生效以及越来越多的国家批准该公约。我国优先重视《化学武器公约》的执行。我们要强调,消除化学武器以及实现普遍加入《化学武器公约》需要所有大国和小国以及富国和穷国的坚定努力。

已得到国际社会广泛确认的是,轻武器的扩散以及武器的非法贩运对和平、安全与发展构成了严重威

胁。这些武器的过度积累引发了冲突,造成巨大的社会和经济破坏以及人们流离失所。这些问题的严重性在非洲许多地区特别明显。在这方面,我们同意秘书长在其题为“非洲境内冲突起因和促进持久和平与可持续发展”的报告(A/52/871)中所述的结论,即这个问题应立即予以解决。我们也支持联合国政府专家小组关于召开非法军火交易国际会议的建议。

埃塞俄比亚认识到军备透明度将有助于加强国家间信任的建立,它在过去几年里已开始向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提供资料。在 1997 年,埃塞俄比亚是向登记册提供了资料的八个非洲国家之一。它将继续提供此类资料。

《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的缔结是小型武器领域裁军的一个重要步骤。埃塞俄比亚充分参加了渥太华进程,并在该公约一开放供签署后就于 1997 年 12 月 3 日签署了该公约。埃塞俄比亚作为一个受这些武器严重影响的国家,高度重视该公约的执行。它希望它的排雷努力能够得到实质性支持。在这方面,我们欢迎布基纳法索作为第四十个国家批准了该公约。这将确保公约于 1999 年 3 月 1 日生效。我们也赞赏莫桑比克愿意于 1999 年 5 月在马普托举办第一次缔约国会议。

尽管国际社会作出了非常令人鼓舞的努力来禁止和消除杀伤人员地雷,但世界某些地区,尤其是非洲之角的事态发展引起了人们的严重关切。在此我们指的是厄立特里亚政府不负责任地滥用杀伤人员地雷,恐吓平民,使他们无法进入农田,迫使他们逃离家园,这是厄立特里亚对埃塞俄比亚侵略战争的一部分。厄立特里亚政府的这些行为不仅公然违反了国际人道主义法,而且是对禁止和消除杀伤人员地雷的国际和区域努力的严重挑战。

现在我想谈谈我国所在的非洲之角分区域的局势。在过去几年里,埃塞俄比亚尽一切努力,尤其是通过政府间发展局(发展局)和非洲统一组织(非统组织),争取实现和平、防止和遏制冲突。在这方面,埃塞俄比亚按照非统组织和发展局规定的任务,继续帮助解决索马里危机的努力。尽管要取得成功不容易,但我们仍然深信,区

域性的合作与机制能够在预防和解决冲突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我们分区域和平与安全领域最近发生的又一个严重令人失望的事件是厄立特里亚自 1998 年 5 月 12 日以来对埃塞俄比亚发动的赤裸裸的侵略。这场侵略显然给我们加强区域安全与裁军的努力构成挑战。然而,尽管厄立特里亚继续进行侵略,我们正作出必要努力,以按照安全理事会 1998 年 6 月 26 日第 1177(1998)号决议以及非统组织第三十四届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会议的决议,以和平手段解决冲突。

我国坚信,要保障和平与安全,除了裁减所有类别的常规以及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外,别无他策。埃塞俄比亚将继续推动国际社会为此而作出的努力取得成功。

萨贝尔先生(以色列)(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请接受我国代表团对你担任大会这个非常重要的委员会主席的祝贺。请你放心,在执行摆在我们所有人面前的任务时,你将得到我们的充分支持与合作。与此同时,我谨表示感谢恩克戈韦先生在上次会议期间高效率地主持了这个委员会的工作。

以色列是一个人口不到 600 万的小国,它的领土主要集中在宽约 20 公里的沿海地带。我国地理状况所带有的脆弱性以及我们一些邻国对我们构成的潜在威胁不可避免地影响到我们对如何达成军备控制和裁军安排的态度。尽管我们处于特殊的安全环境,但我们完全赞同国际社会对武器扩散问题的关切。我们的关切涉及常规和非常规两类武器的扩散。

我认为,以色列所处的不幸境地是独特的:它的邻国装备有各种导弹和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其中一些国家公开否定我们的生存权,并叫嚣要消灭我们。这不可避免地促使我们谨慎地对待影响到我国安全的问题。

以色列认为,我们区域的军备控制要取得成功,就必须将它看作是对每一国家安全的加强,而不是对这种安全的威胁。以色列对待军备控制和裁军问题的态度既是乐观的,也是现实的。

我们对军备控制的前景感到乐观,而且为了我们和我们的后代,我们必须继续如此。我们中的所有人都遭受过本地区军备竞赛后果以及常规武器和大规模毁灭

性武器扩散之苦。如果用于武器的资源能够转用于经济和社会发展,那么我相信,中东现在会是一个经济上强大的地区,一个令世界羡慕、而不是我想可能令人担忧的地区。

我们感到乐观是因为我们看到了已经取得的成绩。我们对和平进程最终将涵盖整个区域,并带来区域稳定感到乐观。这一进程始于与埃及的和平条约,其后与巴勒斯坦人不断进行了和平谈判——这一谈判直至今天仍在继续进行——而且与约旦缔结了和平条约。

但是,我们在保持乐观的时候,必须采取现实的态度。在我们地区,有一些国家威胁着我们的安全,继续否定我国的生存权。其中有个国家——伊拉克——将从出售石油所得巨额收入的主要部分用于研制核武器。它正在研制这些武器,尽管它已批准《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而且也已存在保障制度。它研制了化学和生物武器,对本国居民和伊朗使用它所研制的毒气。在海湾战争中,它向以色列和沙特阿拉伯的城市发射导弹。这些导弹有能力携带非常规弹头。

在我们地区,还有其他一些国家研制了化学武器。它们拥有而且继续保留带有化学弹头的作战弹道导弹。我必须承认,这些国家居然在委员会发言,谴责我们在裁军领域不积极,听到这些话我们感到非常奇怪。如果不针对这些国家的行为和我们地区的现实来认真审查军备控制方面的安排,对以色列而言,那也未免太过草率。

我们以色列正是在此背景下努力制定我国的军备控制政策。我们从根本上将军备控制视作一项区域努力,在可行的情况下,包括国际义务。普遍的国际文书当然可发挥作用,但我们认为通过区域谈判确定的安排辅之以区域各国的相互核查,是它们得到成功实施的关键。建立信任措施在此也可发挥作用,区域军备控制和区域安全谈判是朝着这一方向迈出的一步。

世界其他地区的经验显示,只有在各国缔结包括相互可核查遵守情况的具有法律约束力区域安排的情况下,才可能实现充分的信任。第三方的核查无论多么有效,也无论用心多么良好,都绝对不可能得到与会受到违反行为威胁国家的专家进行核查相同程度的保证。然而,有些问题是国际文书能够有效解决的,在这些情况下,

以色列可以接受实施这些文书,而不必等到情况允许相互核查的时候。

构成以色列政策基础的总前题不可避免地反映在我们对委员会议程上各种问题的态度中。我想谈谈其中一些问题。

关于《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的问题,以色列完全支持核禁试。我们批准了《部分禁试条约》,我们签署了《全面禁试条约》,我们未把区域的事态发展作为我们签署条约的条件。以色列的一个代表团积极参加了条约的草拟,我们仍然积极参加全面禁试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的工作。在这方面,我们所作努力的目的是依循条约,迅速制订一个可行和有效的全面禁试条约组织所需要的所有概念、手册、程序和制度。此外,以色列已开始为加入和融入拟议的国际监测制度作准备。

尽管以色列尚未批准该条约,但我们意识到任何国家一旦签署这一条约,甚至在批准条约之前就担负着国际法律义务。无需指出,以色列接受有关义务。我们希望《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得到普遍通过。我们欢迎印度和巴基斯坦最近在这方面所作的声明。

关于另一个重大问题,以色列坚信最终将在中东建立相互核查的无核武器区。我们希望这一无核武器区不存在化学、生物和核武器以及弹道导弹。我们认为,这一无核区应该在各国相互承认以及相互建立充分的和平关系后,通过它们之间的直接谈判而建立。不能由除当事方外的其他任何方面来建立,也不能在一些国家声明它们处于战争状况而且在原则上拒绝保持和平关系的情况下建立。该无核区将通过直接谈判建立,而且应是可相互核查的。但事实上,它将在区域范围实现《不扩散条约》的不扩散目标。

题为“中东的核扩散危险”的议程项目是一种公然的政治伎俩。扩散的真正危险受到忽视,它们不是来自以色列。联合国特别委员会(特委会)和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伊拉克问题行动小组所提供的证据被忽略,北朝鲜危急被忽略,伊朗极力获取非常规能力的行为也被忽略。

以色列不想与伊朗人民或伊朗政府有任何争执。但是,在伊朗研制远程弹道导弹,而且公开展示这些导弹,同时声明它们是准备针对以色列使用的情况下,我们不能不感到担忧。以色列没有威胁它的邻国;以色列签署了《全面禁试条约》,并在履行由此应负的义务。我们没有违反任何国际准则;但我们却是这一出于政治动机而提出议程项目对象。它是不应有的,应从议程上删除,正如它最近已经从原子能机构大会的议程上删除一样。

关于可能的禁止生产裂变材料条约的问题,已有记录说明,以色列于 1993 年加入了大会的协商一致。我们不反对今年裁军谈判会议决定依照香农授权,设立一个特设委员会。拟议的条约和谈判的范围仍然不清楚,而且以色列与其他一些国家一样,将须根据将确定的确切范围审查它的立场。我要强调,我们设想禁止生产裂变材料的原则将被纳入中东无核武器区。

小型武器问题正日益引起国际社会的关注。以色列严重关切小型武器、小型武器弹药和爆炸物的非法转让和扩散问题。这一扩散威胁到国际安全,而且在平民和国内冲突中加剧死亡。

以色列支持旨在遏制小型武器非法流动和国际贩运的国际和平努力。这些非法转让的小型武器正被恐怖分子、游击队和犯罪组织所利用。造成了可怕的后果。我们听到一些非洲国家的代表指出了这些后果。以色列很乐意加入防止此类非法转让的国际努力。在这方面,我们感兴趣地注意到《美洲国家禁止非法生产和贩运火器、弹药、爆炸物及其他有关材料公约》。值得研究的其他建议是有关规定必须在火器生产过程中给它们加上标记的各种建议。

以色列签署了《化学武器公约》,但我们尚未批准该公约。我们不悦地注意到埃及是尚未签署化学武器公约的阿拉伯国家之一。以色列在就批准条约问题作出决定的时候将需考虑到的因素之一是具有化学武器能力或被怀疑有化学武器的阿拉伯国家都没有签署该公约,更不用说批准该公约。一些国家公开声明它们无意这样做。对我们来说,我们必须警惕的是,我们的一些邻国考虑对我们使用毒气。

关于另一个问题,以色列加入了《某些常规武器公约》,我高兴地通知这个委员会,我们正在准备批准经修正的关于地雷问题的第二议定书和关于激光武器的第四议定书。尽管以色列没有加入关于杀伤人员地雷的渥太华协议,但我们以色列已停止生产杀伤人员地雷。我们已声明暂停出口此种地雷,因此将高兴地参加禁止此种出口的国际协议的起草工作。此外,以色列参加了排雷和地雷受害者康复方面的国际项目。

尽管从技术上来讲,以色列不能加入导弹技术管制制度,但我们承诺遵守其各项规定。在不扩散供应管制的其他领域,以色列颁布了关于管制出口的严格立法,使我们能够确保我们不成为一个扩散的根源。

关于军备透明度方面的建立信任措施,以色列支持登记册的原则,并在每年都提出报告。但是,我们认为扩大登记册的范围不会有太多成效。我们认为应将努力放在鼓励各国向目前的登记册汇报方面。我们感到奇怪的是,我们有些邻国一方面大声叫喊大幅度扩大登记册的范围,而事实上,它们却不提交任何报告,即使是在现有的有限范围之内。

之后,以色列将继续参加国际军备控制项目,尽管我们估计到种种严重的区域威胁。考虑到我们区域的严峻历史,我认为,以色列的记录是良好的。我们以色列打算积极在国际社会的军备控制努力中尽我们的力量。

西蒙娜女士(亚美尼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要祝贺你当选为第一委员会主席。今年可能会是一个活动频繁的年份,而且需要高超的技艺和非凡的经历来指导我们完成辩论并通过决议草案。我们充分相信你和主席团有能力应付我们今年将面临的挑战。

1998 年在不扩散和裁军领域具有种种挫折,也有成就。在南亚所进行的核试验提醒我们在核不扩散领域还有多少工作要做。在另一方面,我们目睹在 40 多个国家于 9 个月内批准了《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后所取得的重大成就。此外,已经达成关于就禁止生产用以制造核武器的裂变材料进行谈判的协议。今年发生了一些事件,它们也给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但这些事件有助于巩固在裁军及不扩散领域正在开展的工作。

作为一个发展和平核能的无核武器国家,亚美尼亚十分重视国际上遵行核不扩散和裁军目标及业务情况的问题。我们重申承诺充分执行《不措施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

为了进一步确保条约的目标——防止核扩散——的实施,缔约国必须继续遵守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保障制度。亚美尼亚支持加强和提高保障制度的效力,它为此实施了《保障协定附加议定书》。我们要自豪地指出,亚美尼亚已成为第一个载有发电厂运营的情况下签署其保障协定附加议定书的国家。

亚美尼亚十分重视和平利用核能及核安全领域的合作。在这方面,我高兴地宣布,一个月前,亚美尼亚批准了《核安全公约》。核安全是一个根本问题。对在区域、国家和国际各级执行公约各项规定重要性的普遍认识将促进和保持最高的安全标准。尚未签署和批准公约的国家尽快签署和批准该公约符合我们所有人的利益。

在过去六个月里,不措施制度受到严峻的考验。南亚地区的核试验损害到了《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的各项目标。我们欢迎印度和巴基斯坦两国外长之间的高级别会谈。并希望这是开展富有成果的对话,从而解决引起今年早些时候核试验的各种问题的开始。

但从较为积极的一面来看,最近裁军谈判会议内达成的关于开始就禁止生产裂变材料条约进行谈判的协议重申了国际社会加强和平与安全的决心。禁止生产裂变材料条约被认为是继全面禁试条约之后的下一个重要步骤。因此它将制止生产用于制造核武器的裂变材料。

亚美尼亚加入了《化学武器公约》,这就意味着它承诺加强区域稳定。不幸的是,亚美尼亚和格鲁吉亚是高加索地区采取这一步骤的仅有的两个国家。如果不能做到高加索区域所有国家都加入化学武器公约的话,难以想象如何能够在那些建立禁止和控制化学武器的有效制度。

作为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的成员,亚美尼亚将与其他成员国一道,尽力推动它的这一紧迫任务:使化学武器公

约得到普遍实施。在这方面,必须确保该公约有一个有效的执行制度。

亚美尼亚谋求按照公约的规定,加强成员国之间在化学工业方面的合作,尤其是在技术资料的交换、设备管理以及化学材料的生产方面。我们也欢迎在区域一级在化学武器条约范围内开始经济合作。高加索地区国家需要在这方面进行合作,以便共同努力实现发展和繁荣,而这又将加强相互信任和区域稳定。

亚美尼亚一贯表示,它从未、现在没有、将来也绝不会拥有任何化学武器。我们认为,消除世界上的化学武器是一项可以实现的目标。

要想充分防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扩散,就必须将重点放在加强执行与核查制度问题上。特设工作组成功结束关于加强《生物武器公约》各项核查和遵守规定的谈判就是朝着这一目标迈出的一步。

除了造成政治动荡之外,生物武器使用或意外释放的可能性会导致人的方面的严重损失,而且对农业和粮食生产造成破坏性影响。因此,我们欢迎各国加强努力,以成功结束有关《生物武器公约》核查议定书的谈判。我们认为,核查议定书的制定和其后的执行将会大大减少使用生物武器的机会。

亚美尼亚欢迎《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的第 40 份批准书。该公约将于 1999 年 3 月 1 日成为一项具有约束力的国际文书。我们认为,这一公约是朝着消除一类具有过度伤害力的常规武器迈出的重要一步。亚美尼亚支持该公约,而且准备采取符合该公约各项规定的措施。然而,如果有承担具有法律约束力的义务,亚美尼亚希望我们区域的邻国有清楚可见的意愿以及彼此对等的态度。

我们关切地注意到阿塞拜疆不愿意加入这一禁令。我们与阿塞拜疆边界沿线大量地雷的存在是一个令人关切的重大问题,必须予以解决。亚美尼亚对该公约的正式加入取决于该区域其他国家拿出履行公约所规定义务的同等政治决心。

亚美尼亚十分重视充分执行各项常规军备控制协定。我们认为《欧洲常规武装力量条约》是保障该区

域稳定和防止大规模常规武器袭击的一项基本文书。我们欢迎已经在维也纳开始进行谈判,以便在适当照顾《欧洲常规武装力量条约》所有缔约国利益的情况下,使该条约顺应欧洲安全的新环境。该条约将仍是保持欧洲常规力量稳定与安全的一项重要文书。

尽管该条约在其适用范围内为建立稳定发挥了重大作用,但仍然有许多缔约国公然违反该条约。阿塞拜疆在条约所限制的三种地面装备类别中大大超出了条约规定的限度。它继续无视条约的原则,威胁着高加索和整个区域地区的稳定。

亚美尼亚认为设在日内瓦的裁军谈判会议是谈判制定全球裁军文书的中心论坛。我们认为,《全面禁试条约》的成功谈判是说明该机构在制定加强全世界和平与安全全球文书方面能力的一个明显例子。

亚美尼亚加入了在裁军谈判会议中已谈判缔结的所有全球裁军文书。此外,我们也已表示,我们仍然坚持各项裁军原则。在执行其国家安全政策的时候,亚美尼亚优先重视支持消除世界上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国际努力。作为我们坚持裁军原则的一种体现,亚美尼亚希望成为裁军谈判会议的正式成员。我们认为,这种成员地位将使我们能够在裁军领域贡献我们的一份力量。我们希望各缔约国将支持亚美尼亚更加积极地参加裁军谈判会议工作的愿望。

总之,亚美尼亚期待着积极参加第一委员会今年的工作。

坎朱先生(巴基斯坦)(以英语发言):我高兴地祝贺梅尼尔先生在本届重要的会议上当之无愧地被选为第一委员会主席。这个委员会的决定将大大地影响安全、裁军和军备控制领域的国际发展。本届会议将非常需要他运用他的外交技巧。

我在这里的发言当然要重点谈谈许多代表今年在这里所作的发言。这些发言突出强调了今年五月印度所进行的试验以及巴基斯坦作为回应而进行的核试验。鉴于这是对我国关系最直接和最重大的一个问题,因此,我想借此机会解释巴勒斯坦的看法——我国安全处境困难,我们不扩散作了耐心努力,我们经过认真考

虑后决定回应印度的作法以及我们在南亚核化后采取的负责任态度。

要做到对这些试验进行客观评价,这必须考虑到南亚的历史和核扩散的背景。必须认识到印度怀有野心而巴基斯坦是被迫行事。

自独立以来,巴基斯坦一直遭遇到其邻国印度的极端敌意。总共打了三场战争,主要是针对有争议的查谟和克什米尔领土。直到今天,在被占领的克什米尔,它的一千万居民还在与六十多万印度占领军进行一场残酷的九年冲突。在克什米尔控制线的沿线地带,几乎每天都有激烈的交火。目前在 Siachen 冰川就发生军事对峙。尽管宣传机器大肆散布中国威胁论,但印度几乎所有的军事资产——120 万军队、700 多架战斗机、庞大的海军舰队——都是冲着巴基斯坦部署的。

自去年以来,印度生产并部署了具有核能力的 Prithvi 导弹——它的公开目标是巴基斯坦的主要城市、敏感设施和国防资产。不久以后还会进一步试验和部署中程 Agni 导弹。同时,印度正着手从恰恰反对南亚核的一些国家购取价值 100 亿美元的大批飞机、弹道系统和其他武器。而与此同时,巴基斯坦的常规能力具有与针对我们的不公正禁运和制裁而受到严重削弱。常规武器方面的日益不对称情况导致出现了巴基斯坦再次遭受军事侵略的可能性。核威慑是阻止此种侵略的唯一途径。

将何层面“引入”动荡的南亚安全环境的不是巴基斯坦,而是印度。请让我回顾几个事实。首先,印度获取核武器的野心尽管常常被掩盖,但也不是秘密。印度 1960 年代在保障制度之外获得了加拿大的研究反应堆和其它核设备。自 1968 年以来,它一直拒绝签署《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它坚持所谓和平核爆的合法性。它将核燃料从其民用方案转用于在 1974 年 5 月进行一个所谓和平核装置的试爆。从那时以来,它大大增加了其在保障制度以外的核设施和裂变材料中心。

第二,印度同时研制了核运输系统,尤其是弹道导弹。经过 16 次试验的 Prithvi 导弹和经过 4 次试验的 Agni 导弹显然是涵盖若干此种导弹的军事方案。印度

的空间发射装置将使它在今后具备洲际弹道导弹的能力。

第三、印度在一些工业化国家的积极帮助与合作下，发展了它的核方案和导致方案。其他一些合作今天仍在继续，例如对 Sagarika 海基导弹的支持。

第四，在每一阶段，巴基斯坦在核领域和导弹领域的行动都是针对印度的升级步骤采取的。巴基斯坦实行了相当程度的克制。我们没有就印度 1974 年的核试验进行对应试验。我们在生产裂变材料方面实行了单方面克制。我们没有部署和试射我们的导弹。

第五、尽管每一升级步骤都是由印度发起的，但遭受一系列歧视性制裁和惩罚的却总是巴基斯坦。在 1974 年以后，那些使印度的核爆炸成为可能的国家终止了与巴基斯坦的那些保障制度下的民用核合作。由于供应国受到了压力，在保障制度下购买核设施的合同遭到废止。与此同时，对印度的燃料供应却在继续。一些主要大国针对巴基斯坦所实施的具体立法使此种歧视加剧。

第六、巴基斯坦促进南亚核不扩散的主动行动得不到各主要大国的适当支持。二十五年来，巴基斯坦始终推动建立无核武器区。但没有作出认真努力，来说服印度这是一个有价值的目标。自从 1993 年以来，我们始终推动建立南亚无导弹区。但同我们对话的大国甚至拒绝向印度转达这一建议。1987 年以来，我们一直建议缔结双边核禁试条约。但是没有一个国家支持这一倡议，甚至今天对我们大谈《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的国家也不支持。1996 年 7 月，当印度威胁要在裁军谈判会议上否决《全面禁试条约》时，我们告诉它，它不需要加入这项条约，只要它不阻止向大会缔交该条约。印度确实在裁军谈判会议上否决了这项条约，并在大会上对它投了反对票。但是这对印度同《全面禁试条约》各主要提案国的双边关系并没有产生不利的影响。

第七、当以印度人民党（人民党）领导的印度政府宣布它要“正式引进”核武器的目标时，各主要大国都没有正式表示关注，尽管我国总理纳兹瓦·谢里夫先生已向这些国家的领导人正式转达警告。1998 年 3 月 19 日，当巴基斯坦外交部长在裁军谈判会议上表达我国的关切时，没有国家响应。相反，有影响地位的朋友向我国

保证印度新政府的“克制和责任心”。作为鼓励，作为对我国第一次导弹试验的反应，他们对一个巴基斯坦实体实行了导弹技术管制制度制裁。

巴基斯坦国内相当一部分舆论相信，鉴于上述事实，只有巴基斯坦而不是印度，才是不扩散讨伐的对象。当印度核试验准备活动既没有被国家技术手段，也没有被情报人员发现时，更增添了有阴谋的理论的可信度。这种情况倍加令人意外，因为在试验前 4 天，一个非政府团体已经在华盛顿散发一份文件，其中指出，

“我们在印度国内的消息来源已进一步证实印度在准备一次核试验，并报告在拉贾斯坦邦波克兰地区附近夜间各种活动频繁”。

在印度进行了三加二次试验后，巴基斯坦政府面临一个利益攸关的决定。我们等待了 17 天才作出反应。在制订我国的决定时，巴基斯坦总理充分考虑到一些友好国家领导人向他表达的意见的建议，其中包括克林顿总统、江泽民主席、托尼·布莱尔首相、桥本首相和其他人士。在所有这些接触中，我们诚实坦率地对待我们的朋友。不像其他人，我们并没有搞欺骗。

归根结底，我国进行试验的决定已势在必行，因为有三大压倒性理由：第一、来自印度的挑衅和威胁不断升级。印度总理宣布，印度已经是一个有核武器国家，它有一枚“大炸弹”，而且在遭到常规或非常规的袭击或侵略时，准备使用这枚炸弹。印度领导人还表明，他们已经使他们的核能力武器化，并且设立了指挥和控制系统。不采取行动将会削弱巴基斯坦国民的斗志。可能破坏在印度和巴基斯坦间维持和平近二十年的实际存在的威慑。

第二、我们不能排除人民党政府确实会对巴基斯坦进行某种形式冒险的可能性。人民党选举宣言中曾经承诺要实证引进“核武器”，并且要跨越克什米尔控制线进行追击。他们已经迅速地实现了第一项承诺；我们完全有理由担心他们可能企图兑现第二项承诺。

1998 年 5 月 18 日，人民党总书记兼印度国内部长拉尔·克里什纳·阿德瓦尼先生讲话后，我们更加担心了，他说，

“伊斯兰堡应该认识到本地区和世界地理战略局势的变化，并收回它的反印度政策，特别是在克什米尔问题上。印度成为一个有核武器国家的果断和决定性步骤已使印巴关系进入一个质量上崭新的阶段，特别是在解决克什米尔问题上。它标志着印度决心坚决而有力地对付巴基斯坦”。

因此，对巴基斯坦来说，侵略的危险清楚而迫切。巴基斯坦不能让印度领导人对我国威慑和对对我国的任何侵略或者对我国设施发动的先发制人的打击作出毁灭性反击的能力有任何怀疑。

第三，尽管我国要求采取果断行动，但是国际社会的反应软弱而不全面。没有召开安全理事会五大常任理事国外交部长会议、没有安全理事会决议；没有对国际金融机构提供的资金执行八国集团制裁。所有这些都是后来才有的，是在巴基斯坦也进行了试验之后。两个核武器国家想要探索印度加入《全面禁试条约》的条件。若干国家欢迎印度突然同意取消其反对在日内瓦有关裂变材料条约的谈判的立场。巴基斯坦非常清楚地看到，尽管有各国向我们转达的支持和鼓励的感情，但是没有其他大国——没有一个——准备在印度可能侵略时，保障巴基斯坦的安全。我们必须自己保障自己的安全。

巴基斯坦决定显示它的核能力以阻止侵略。如果我们不显示我们的能力就可能削弱作为威慑实质的微妙的心理判断。此后的任何估计错误都可能导致灾难性后果。正如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1991 年战略思想指出：

“盟国核力量的根本目的是政治性的：恢复和平和防止威迫和任何形式的战争”。（《盟国新战略思想》，第 54 段），

因此，巴基斯坦的行动，是在印度核试验和挑衅性行动后，针对可能发生的军事侵略采取的正当自卫行动。我国的试验符合根据《联合国宪章》第 51 条巴基斯坦享有的自卫的权利。没有任何国际准则，首先是我国没有参加的准则，能够影响或者压倒我国自卫的权利。

印度和巴基斯坦的行动的区别很大。印度的试验是一种挑衅；巴基斯坦的试验是一种响应。印度的试验

破坏了过去二十年南亚曾经存在的威慑；巴基斯坦的试验重新稳定了相互威慑。

我们感谢中国承认印度和巴基斯坦试验之间的差别。我们感谢其他许多朋友私下承认这一点。因此，令人痛心和遗憾的是，我们的许多朋友在对这些试验的实际答复中，没有作这一区别。对巴基斯坦实行的制裁和采取的其他行动是不公平和不公正的。特别是因为它们对巴基斯坦的危害大于它们对印度的危害。我们不能不痛惜这种威逼加不公正。它只能产生反作用。

甚至在我们进行核试验的时候，我们也认识到需要采取措施，防止南亚发生一场核或常规军备竞赛。我们认识到，需要限制南亚事态发展的扩散影响。1998 年 6 月 2 日，在我国试验后几天内，巴基斯坦在裁军谈判会议上提出一项全面方针，通过促进预防战争的措施，相互核克制、常规力量平衡的解决各项根本问题，特别是克什米尔问题的办法，建设南亚安全与稳定。

在五大国公报和安全理事会第 1172(1998)号决议中，国际社会的反应侧重试验对不扩散的影响，而不是南亚安全与军备升级的危险。虽然这些决定设想以全面方针解决该地区的安全问题，并承认需要解决有关克什米尔的核心争端，但是它们不是进展可接受的基础，因为它们中包括不现实的目标，表现出双重的标准，并且没有充分区别印度的挑衅和巴基斯坦的反应。

尽管如此，我们仍然相信，国际社会和巴基斯坦所提倡的基本目标没有根本区别。那就是减轻紧张和避免战争，防止核升级，促进常规稳定，争取解决克什米尔和其他基本问题以及限制进一步核扩散的危险。我们已经就一项现实的新议程同美国开始认真对话，争取促进所有这些目标。而且，我国已恢复同印度的外长级会谈。上星期，我们两国在伊斯兰堡讨论了和平与安全以及查谟和克什米尔等优先问题。

巴基斯坦已经因应了国际社会的关注。在我国试验后不久，我国即宣布单方面暂停进一步试验。在大会本届会议早些时候，我国总理纳瓦茨·谢里夫重申了巴基斯坦对《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的支持。我们希望该条约明年九月能生效。正如我国总理指出，

“巴基斯坦只在不受强制和压力的情况下,才会遵守该一条约。”(A/53/PV.12, 第 13 页)

这方面,我国总理指出,我们期望迅速取消多边机制对巴基斯坦实行的任意的制裁。我们也期望取消对巴基斯坦实行的歧视性制裁,而且我们指望国际社会充分支持公正解决查谟和克什米尔问题。

正是在预期有一个建设性和没有强制的环境的情况下,尽管我国被为库存不平等感到关切,但我们仍然同意在裁军谈判会议上开始谈判讨论一项非歧视性、普遍和可有效核查的条约,禁止为核武器和其他核爆炸装置生产裂变材料。巴基斯坦一贯认为,禁止生产裂变材料,只有通过在裁军谈判会议上谈判达成的一项具有普遍性和非歧视性的条约才能实现,而不能通过单方面或部分的措施。

我们认为,印度和巴基斯坦之间裂变材料的储备量的巨大差距可能削弱核威慑的稳定性。一旦印度获得 S-300 型反弹道导弹系统和新的防空系统,这种不平衡的影响可能进一步加剧。因此,在特设委员会的谈判过程中,巴基斯坦将如《香农报告》中设想的那样,提出它对储备不平等等问题的关注,并寻求解决办法。

巴基斯坦继续遵守不出口敏感核技术或设备的政策。我们准备讨论和改进我国的行政和管理措施,以执行这项政策。这一进程应促进不歧视和互利。巴基斯坦不能同时既被当作不扩散体制的合作伙伴,又被当作不扩散体制制裁的对象。

巴基斯坦的优先任务是建设南亚和平与安全的持久架构。这将涉及核和常规军备克制,以及解决各种根本问题。它必须以平等安全和平等对待巴基斯坦和印度的原则为基础。虽然印度宣布已经把它的核能力武器化,甚至已经部署,巴基斯坦仍然准备探索相互克制的可能性,以避免一场核军备竞赛和造成一个一触即发的安全环境。但是,我们不能接受在不平等的程度上限制能力的企图。这将大大损害相互威慑。

南亚相互威慑的稳定性还可能受到印度和巴基斯坦之间常规武器能力不对称的不利影响。由于一些大国对我国仍然实行的禁运,以及印度大规模获取武器,这种不对称的状况正日益严重。我们希望国际社会能采

取协同行动,解决这一常规不平等状况,这种状况必然加深巴基斯坦对其核能力的依赖性。

秘书长的年度报告承认,克什米尔争端是一个可能的核起火点。事实上,克什米尔是解决南亚安全危机的关键。我们欢迎五大国和安全理事会承认克什米尔是南亚的一个根本问题,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有影响。但是在克什米尔问题上减缓紧张还不够。这样做只能带来暂时以及或许是想象的好处。必须如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所设想的那样,在克什米尔人民自由表达的意愿的基础上争取公正解决方面取得真正进展。

在同印度恢复的双边对话中,巴基斯坦将诚挚的努力,促进进展、争取最终解决克什米尔争端。在讨论这项争端的政治和法律方面的同时,巴基斯坦已建议执行一些人道主义和建立信任措施,其中包括加强驻扎在查谟和克什米尔的联合国观察员队伍。

即使在双边对话进展的时候,联合国也不能推卸它鼓励和协助促进解决克什米尔争端的责任。说到底,这涉及执行若干项安理会决议。今年 6 月,我们高兴地在伊斯兰堡欢迎秘书长特别代表,虽然遗憾的是他未能访问印度。我们期望在不久的将来接待秘书长。我们已经表示,我们准备接受他的调解和斡旋,以解决克什米尔争端和巴基斯坦同印度之间的其他问题。

对在南亚执行核克制的要求,其基础是对使用核武器的危险的道德关切。这种危险不仅来自南亚,甚至主要不是来自南亚。尽管冷战已经结束,蓄意或意外使用核武器的危险并没有大大减少。

下列事实应引起人们严重关注。自从《不扩散条约》无限期延长后,有些核武器国家已宣称有权无限制地保留核武器。《第二阶段裁武条约》还没有被批准;第三阶段裁武会谈遥遥无期。即使《第二阶段裁武条约》得到充分执行,两个主要核大国仍将保留 10 000 枚核弹头。在这种情况下,其他三个核国家会参加核裁军进程吗?有的核武器国家已采用设想使用核武器的作战理论。如果核大国之间恢复冲突与对抗,在一个多极的世界中保持稳定的核威慑,可能极端困难。核武器国家之间的核威慑可能受到破坏,如果其中有的着手部署战区导弹防御系统或者反卫星系统。这可能触发一场新的核与导弹竞赛,以及外层空间军事化。

在这种情况下,有的核武器国家拒绝接受对实现核裁军作出有意义的承诺,是无法解释和不能接受的。我们不能满足于定期接受双边核会谈冰川运动般缓慢进展的报告。必须在一个单一的多边裁军论坛——裁军谈判会议——中推行一项真正的核裁军进程并进行谈判。一些得到各国广泛赞同的文件已经阐述了可以要求核国家执行的措施,如堪培拉委员会报告、裁军谈判会议上亦包括巴基斯坦在内的 26 国集团提出的分阶段实现核裁军方案,以及 8 国集团都柏林宣言中提出的建议。

技术的进步和政治野心有使外层空间军事化的危险。该环境禁止核武器;我们现在必须在外层空间禁止所有武器和军事活动。巴基斯坦将积极要求裁军谈判会议明年设立一特设委员会,谈判讨论一份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保护外层空间用于和平目的。

明年将有一个繁重的工作安排,谈判讨论对《生物武器公约》的一份议定书。我们充分支持在下一次《生物武器公约》审查会议前达成这份议定书。但是,某些大国能够表现出更大的灵活性,而不是单单的花更多的时间谈判,达成协定的可能性就更大。协商一致意见必须反映出《生物武器公约》第十条中设想的技术合作与援助的真正承诺。

《化学武器公约》的生效,暴露了我国邻国秘密化武方案的不愉快事实,尽管 1992 年巴基斯坦——印度庄严宣布,两个国家都没有化学武器。我们促请制订一项方案,在国际的密切注意下,迅速销毁印度的化学武器储备。我们也促请公约缔约国执行理事会和会议从速解决筹备委员会中仍然有待解决的一系列问题。

巴基斯坦同意,必须更加重视在区域和全球限制常规武器的解决。但是,让我们不要只是解除没有武装者的武装。我们必须通过一项全面方针,同时努力解决常规军备构成的问题的三个主要方面。

第一,我们应该拟定国家和国际措施,制止不断提高常规武器的杀伤力和尖端性,这只能增加痛苦,而且同样重要的是,使破坏力量更加集中在少数几个军事上和技术上发达的国家的手中。

第二,我们应该达成协议,防止在紧张和冲突地区造成军备严重不平衡状况。一项步骤可以是在区域和次

区域一级通过一个常规裁军和军备管制架构。这一架构可包括指导原则,用以防止发生突然军事袭击的可能性,促进潜在对手间防务能力平衡,等等。

第三,我们应该发展制订管理武器转让的程序,其中包括小型武器。在武器已经严重不平衡的地方,可以限制这种转让,而不危害国家自卫的正当权利和人民自决的权利。

因为阻止我国漫长和紧张的边界遭受常规袭击的需要,巴基斯坦现在不能加入渥太华条约。但是,我国正在批准《某些常规武器公约第二项议定书》,我们认为,它将解决与杀伤人员地雷有关的大多数人道主义问题。巴基斯坦已在排雷行动中发挥积极作用。如在科威特、柬埔寨、波斯尼亚和安哥拉。我们重申,我们要建立一个有益的全球排雷方案。特别是在备受战争蹂躏的国家,如阿富汗。

今年标志着第一届裁军特别会议《最后文件》通过 20 周年。它仍然是全体联合国成员谈判和同意的有关裁军问题的唯一的全面协商一致文件。在冷战后时期已变化的情况下,大会应及时在 1999 年年底再召开一次特别会议,在新世纪和新千年开始时,建立起新的裁军共识。

马胡古先生(肯尼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让我祝贺你和主席团其他成员当之无愧的当选。我要向你保证,我国代表团支持本委员会的工作。

许多与本委员会有关的迫切问题需要我们注意,不论是在核裁军、常规裁军或裁军与发展领域。许多领域已取得进展,《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最近获得新的生命,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已经有了 150 个签署国,其中包括我国。《化学武器公约》和最近得到第 40 个国家批准的禁止杀伤人员地雷公约,也是这方面的其他例子。

在这些领域和其他领域,还有许多工作要做。常规武器的非法转让继续毫无减缓,有毒和有放射性的废料继续流入我们的海岸,同时与贫困与欠发展有关的不安全问题继续困扰我们。

人们将记住,过去 12 个月在禁止杀伤人员地雷方面所取得的进展,这是一个一直给整个国际社会,特别是非洲带来痛苦的极端重要的问题。

肯尼亚期望地雷公约 1999 年 3 月 1 日生效,并且赞扬禁止这些滥杀滥伤武器的国际决心的展示,如公约的迅速批准所反映。在非洲,地雷已造成毁灭性影响,使平民被杀伤致残,特别是无辜的妇女与儿童,而且使大片农业地区无法居住,经济上无生产能力。因此,莫桑比克作为一个已经遭受并且继续遭受这一祸害巨大痛苦的国家,应提供 1999 年 5 月该公约缔约国第一次会议的场所。为此,我们感谢莫桑比克政府,我们热诚地希望,象莫桑比克和安哥拉这样的国家能够成为我们预期将要进行的非凡的国际努力的第一批受益者,在世界上排除杀伤人员地雷,并使他们的受害者成为他们社区富有生产能力的成员。同非洲许多国家一样,肯尼亚希望有一个所有可从地雷的生产、使用、储备和转让都已成为历史的时候。

同样,我们关切常规武器的继续非法转让和非法使用,这已构成世界许多地区不安全的一大原因,尤其是在发展中国家。这方面,秘书长在他今年 4 月 13 日给安全理事会的关于非洲境内冲突起因和促进持久和平与可持续发展的报告(S/1998/318)中清楚地指出,常规武器的扩散是国际社会需要迫切解决的一个问题。秘书长在该报告第 28 段指出,

“公开指明国际军火商及其活动是难以实现的目标。但对制止军火非法流入非洲而言,没有任何其他一项倡议对此更有帮助。主要是由于一切保密,这种非法军火贸易才可能进行。”

必须充分强调生产和出口这些武器的国家的关键作用和责任。我们支持秘书长同样在该报告第 28 段中,要求特别在向以实际或可能发生冲突地区供应武器方面”实行克制。这方面我们注意到安理会目前正在行的支持秘书长这一要求的工作,并希望这一要求能够得到尊重。

在一些发展中国家的海岸和水域倾泄放射性和毒素废料,仍然是我们大家关心的一个问题。这里的悲剧是两方面的。一方面是我们地球村一部分地方生产的废料太多,自己不能处理,便不负责任地选择把它们倾泄在其他地方。第二是,被倾泄的地方在技术知识和资源方面都完全有能力处理这些废料,它们非常缺少这种技术,又没有资源。此外,不负责任地随便倾泻有害废料

给环境、人民的生活和健康造成数不尽的危害。这一问题显然需要迫切和全面的解决。1996 年,肯尼亚欢迎在日内瓦通过的《巴赛尔公约》修正案,禁止从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向非经合组织国家出口这种废料,为朝着正确方向迈出的一步,并强调需要作出的更多。今天这仍然是我国的立场。

人们无疑将记住,印度和巴基斯坦进行的核试验给我们建设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愿望带来沉重的打击。确实令人遗憾的是,因为核武器国家没有认真承诺实现裁军所造成的不安全,也为其他国家提供了试验的借口,这些国家可能感到有必要保证他们自己的安全。他们的行动虽然不幸,但也非常肯定地敲响了警钟。

为此目的,需强调为无核武器国家提供安全保障的需要,以及通过努力在世界上消除核武器这一更加迫切的需要。我们期望核武器国家首先带头行动。我们其他国家期望他们认真承担他们最终消除核武器威胁的责任。甚至在冷战结束后,这种威胁继续悬挂在我们的头上。

肯尼亚坚信,不应该进行任何试验,一切试验都对我们大家构成威胁,因为它们增加扩散,以及事实上一场军备竞赛的机会。这方面,我们欢迎 5 个已宣布的核武器国家《日内瓦公报》中再次承诺,其中表示它们决心履行有关《不扩散条约》第 6 条规定的核裁军义务。

我们非常重视《不扩散核武器条约》,认为它是解决核不扩散问题的一个非常重要的全球性机制。《不扩散条约》同区域措施如《佩林达巴条约》、《拉罗通加条约》、《特拉特罗尔科条约》和《曼谷条约》一起,巩固国际社会非核裁军的承诺。就我国而言,我们要重申我们将区域安排视为减缓紧张、鼓励可持续的社会经济发展、促进信任和加强区域稳定与安全的一种有用的手段。这种协定鼓励和平使用核技术,并且应该在这方面成为技术转让的工具。我们表示相信,核技术将在社会经济领域发挥有力的作用,并带着期望,甚至希望的期待第六次《不扩散条约》审查会议。

本着同样的精神,肯尼亚欢迎目前正在进行的根据谈判达成一项禁止生产裂变材料的国际文书的努力。我们欢迎设立一特设委员会,争取谈判一项无歧视性、多边和可以有效核查的文书。这样一份文书必须是名

符其实的全面的,并且解决我们这些相信我们的共同安全除其他因素外,在于建成一个无核世界的国家的关切。出于这一和其他原因,肯尼亚坚决支持召开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第四届特别会议。

最后,很清楚,裁军领域的任何成就,不论是核裁军或常规裁军,都将使我们能够集中解决与我们的社会与经济发展有关的更加重要的问题。我们大家都必须协同努力,打破贫困的循环,解决债务负担,这些问题已经淹没了我们,大大地加剧法律和秩序的瓦解。在世界许多地区造成民族纠纷和冲突。

我们不能让大量资源继续用于军备。裁军应该为发展目的释放资源,这也是裁军的目的。在我们将要进入下一个千年的时候,让我们为此目的共同努力。

卡先生(塞内加尔)(以法语发言):半个世纪来,联合国始终在不断建立一套应能保证我们所有国家集体安全的国际体制的基础。争取全面、彻底与可核查的裁军的努力代表着这一加强国际安全的共同意愿的一项重要成就。

虽然过去 10 年该领域已取得重要进展,特别是在削减和消除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方面,但是我们仍必须指出,全球裁军仍然是一项长期目标。

我们认为,除了核武器、化学武器和生物武器所代表的破坏潜力外,严重的安全问题还与世界上许多冲突和紧张中的常规武器有关,尤其是非洲。

这方面我国代表团认为,国际社会有责任特别重视小型武器和轻武器的扩散,这些武器在非洲的流通已变成一场真正的灾祸。这些武器不仅威胁非洲国家的安全与稳定,而且也是建设与巩固社会和平与民主进程的一大障碍。没有社会和平与民主进程,不可能想象在非洲大陆执行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

因此我国同许多非洲国家都认为,应把打击小型武器扩散的战略和倡议放在绝对优先地位,根除小型武器出售和贩运,特别是在冲突地区。

这方面,我国代表团特别欢迎轻武器政府专家小组的报告中所提出的建议,向国际社会提出了若干可能减少这些武器无控制的扩散的途径。

根据同样的精神,我国代表团仍指出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法共体)成员国正在进行的努力,以实现区域性暂停轻武器进出口和制造。这方面,今年 7 月在班珠尔举行的各国国防部长、内政部长和治安部长联席会议取得了重大的进展。会议审议了一项西非法共体防止、管理和解决冲突与维护和平与安全的机制草案。会议结束时,部长们一致通过了一份有关暂停的宣言,其执行方式将于计划月底在阿布贾西非法共体下次首脑会议上通过。

这一暂停的期限现在还没有决定。显然,它只是争取实现减少小武器贩运活动目标的一个步骤,直至国际社会采取实质性与协调行动,以期建立一个有效的机制,打击这些武器的非法贩运,有效地控制这些武器的流通。

尽管非洲今天已大力动员,同小型武器和轻武器扩散造成的危险作斗争,但是很明显,光靠非洲不能解决这一问题。因此,我国对国际上控制这类武器的过份集结和无控制的使用的各种倡议特别感兴趣。这方面,我国代表团高兴地强调挪威和加拿大正在联合进行的努力,以连贯和有效的方式加强和协调行动。我国也支持瑞士政府在联合国赞助下举办一次有关非法贩运武器问题的会议。

几个星期前,国际社会欢迎《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这类地雷的公约》第 40 份批准书的存放。我国在此后几天也递交了我国的批准书,我国对此事件感到高兴,它代表着建设一个无杀伤人员地雷世界努力中的一个重要里程碑。

这项公约的生效显示了国际社会解决这些卑鄙武器造成的人道主义问题的坚定决心。我国赞扬兄弟的莫桑比克国家政府提出于 1999 年 5 月在马普托主办第一次缔约国会议。没有任何大陆象非洲这样经历过这些滥杀滥伤武器的毁灭性和痛苦影响。

核裁军以及与不扩散有关的问题,继续是整个国际社会一大主要关注。即使如此也很清楚,我们已经在争取有效地消除这些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道路上,迈出了重要的步伐,甚至已看到重要的突破。这些成就可归功于本组织绝大多数会员国的承诺和长期的政治意愿。由于这一新的普遍认识,有关核裁军和不扩散的许多协

定和公约已经达成,进而展开了建成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令人鼓舞的前景。

根据这些精神,我国所参加的裁军谈判会议在长期陷入毫无成果的审议之后,今年终于同意开始就一项禁止为核武器和其他核爆炸装置生产裂变材料的条约框架进行谈判。

我国代表团强烈希望,这些谈判导致迅速缔结条约,能够实现核裁军与不扩散的目标。也是本着这一精神,我国对印度和巴基斯坦承诺加入核裁军体制感到高兴。我们也欢迎巴西决定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

塞内加尔始终把我们消除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共同目标放在最优先地位,因为我们始终而且仍然积极支持把耗费在军备竞赛上的巨大财富用于可持续发展活动。用裁军分红促进穷国的发展应该是我们的愿望,而且应该进一步推动我们建设一个和平与进步世界的集体努力。

我国仍然相信,以我们的决心和我们的共同努力,我们定能在第三个千年的前夕,为人类安全作出这一质的飞跃。

主席(以英语发言):为了本委员会工作的顺利进行,我谨提两点。

第一,秘书处迄今只收到三份决议草案。我谨呼吁各代表团在递交的最后期限——10 月 23 日星期五前,尽早向秘书处递交决议草案。

我特别呼吁那些根据传统议程项目介绍决议草案,或所介绍的决议草案可能涉及财政问题的代表团。秘书处早收到决议,就能更快地处理,以及研究和印发所涉必要财务问题。这样我们就能避免把大量工作堆积在本星期末。

第二,我要提醒各代表团注意递交决议草案的最后期限。正如成员们所知,根据各项裁军和国际安全项目——即项目 63-79——提出的决议草案必须是在下星期五,10 月 23 日下午 1 时前。

根据议程项目 80,涉及第一委员会的工作的合理化和议程改革问题的决议草案,必须在本星期五下午 6 时前提出。

这方面我要强调,我们将严格遵守已商定的递交决议草案的最后期限。我已请秘书处严格执行这些期限。

而且,成员们可回顾,我们的工作安排要求从星期五,10 月 23 日,预定下午 3 时召开的会议上开始对所有各项目进行专题讨论和介绍决议草案。在我们工作的第二阶段,我将强烈鼓励各代表团避免作新的实质性发言。去年改革的意义正是如此。在这一阶段,将按照现有分组内容讨论。

这方面,也让我呼吁各代表团利用那次会议介绍决议草案,特别是传统的决议草案,以便我们能够最好的利用我们可利用的时间。

下午 12 时 40 分散会